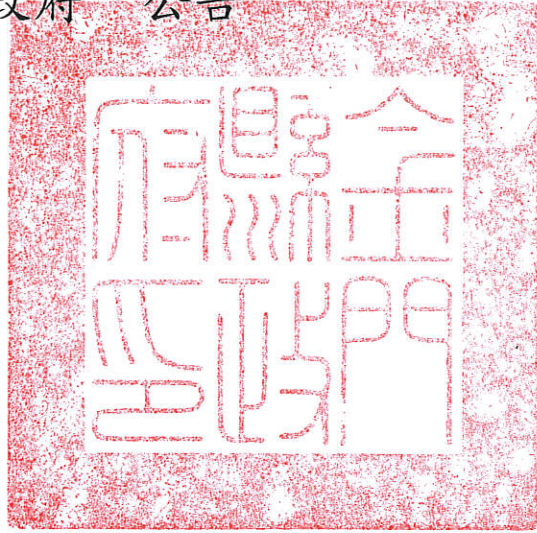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50045355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實施「變更金門特定區（金沙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部份土地  
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修訂）」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8條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詳如核定計畫書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茲將核定計畫書分別在下列地點公告：
  - （一）金門縣政府建設處。
  - （二）金沙鎮公所。
- 三、本案自公告日起生效。

縣長 陳福海